

诗书酬唱尽风雅

闻白

“碎金文丛”为商务印书馆出版的一套大家小书。其与商务之前策划出版的“中华现代学术名著丛书”相配套，取名“碎金”，意在群策群力而显真知。丛书所录，非为名家大家正襟危坐写就的学术著作，而是随性挥洒或点滴积累的小品文章。

这些言简而隽永的吉光片羽，和他们大块头的著作风格迥异，恰恰能帮助读者一窥他们治学的门径与细节，了解他们不为人知的品格与个性，或者更为时尚地讲，就如同让读者了解他们的微信朋友圈一样，在日积月累的家长里短你来我往中呈现时代的枝蔓。

——编者

对于读者来说，那些可以随身携带、放在枕边随时翻阅的小书更容易成为心头所爱。转眼间，“碎金文丛”已经出了三辑。无论是治学随笔、学林散记还是日记书信、口述自传，文丛中的每一本书或为后人精心整理的情深之作，或为多年未见的珍稀手稿，酬唱吟咏间尽显风雅，让人欲罢不能。

记得第一辑有李长之的《迎中国的文艺复兴》、杨联陞的《哈佛遗墨》（修订本）、常任侠的《东瀛印象记》、陈达的《浪迹十年之行旅记闻》和《浪迹十年之联大琐记》，还有潘光旦的《逆流而上的鱼》。六本书都称得上开卷有益，令人回味。最爱潘光旦。他热衷通过撰写时评来观察社会、参与讨论，《逆流而上的鱼》中便辑录了其发表在《华年》周刊的大量长短评论文，分析“青年独身”“儿童公育”“老妇狗猫”等社会现象，他认为“时代潮流里的事物未必尽是，社会遗传里的事物也未必非”。这种论世与论学兼而有之的文字，至今读来有些观点依然犀利。

第二辑的六本更有学术含量，有缪钺的《冰茧庵论学书札》（上）（下），曹道衡的《困学纪程》，赵元任的《赵元任早年自传》，寇冠英的《寇冠英说诗》和王蓉蓉编著的《沈从文晚年口述》（增订本）。这六本没有一本不爱，每一本信息量都极大，真是觉得比看他们的

学术著作收获还大。缪钺的自不必说，文如其人，温婉和平中充满了耿介。文史互证，义据通深更是今人所缺乏。深美闲约的文字令人掩面自愧。有大学问还有真性情，必向往之。

如饥似渴地等来了第三辑。这一辑的六种更为我偏爱。《林纾家书》由夏晓虹女士和包立民先生辑录校订，所收林纾书信、教子习作多为首次整理，林纾开放与保守相矛盾的性格一览无余。游宝琼女士编缀父亲生前遗珠散璧所成的《游国恩文史丛谈》，萃集讲稿、札记、诗作，弥足珍贵。而《往事偶记》则记录下了著名经济学家陈岱孙先生亲历的大时代。刚刚去世的杨绛先生所著的《走到人生边上——自问自答（增订本）》让我们更加怀念她的智慧人生。法文版《红楼梦》的译者李治华的《里昂译事（增订本）》对于今天的翻译界颇有启示。还有李光汉著的《从清华园到史语所——李济治学生涯琐记（修订本）》。今年恰恰是李济先生诞辰120年，我们从书中才知这位至今仍影响着中国考古学的前辈，当年竟然与徐志摩天天厮混，考古之外最大的爱好居然是古琴。

李治华，过去还真是不熟悉。这位百岁高龄的法语翻译家，对译介传播中国文学情有独钟，除了译介古典名著《红楼梦》外，还翻译过鲁迅、巴

金、老舍、艾青、姚雪垠等中国现代文学名家的作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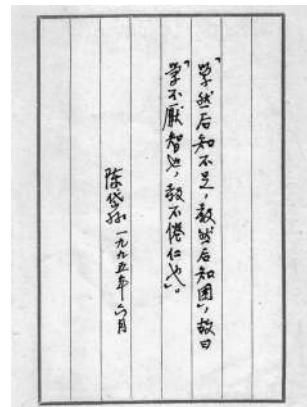
《红楼梦》的法语译著算是浩大工程。李治华先生1954年动笔，1981年封笔，真是青丝变白发，苦心孤诣二十七载，最终才有了意境幽远、文采斐然、易于法语读者理解的法文《红楼梦》。法国伽利玛出版社用羊皮作封面出版了这一译著，并将该译本列入著名的“七星书库”丛书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中国驻法国大使馆联合举办出版庆贺酒会；译著一年再版数万册，创下法国同类书籍发行量之冠……细细读来，令人印象深刻的是他的精益求精。单是《红楼梦》中每个人的法文译名，他都具体对待、区别翻译，比如贾政、贾珍之类的如果只是音译，必然看不出任何的名堂和作者的喻义来，只好以意译。而探春、惜春、迎春之类的名字，如果音译，自然也是不能反映作者的良苦用心的。为了准确地传达出名字中的深意来，李治华斟酌再斟酌。

上大学时，我曾经采访过陈岱孙先生，关于他的玉树临风处事干练也是记忆犹新，没有想到看他的《往事偶记》却看出了最多的感动。深厚的家学渊源，扎实的西学根基最终成就的是一个将一生奉献给教育的大知识分子。1927年夏，陈岱孙拿到清华的聘书前往经济系任教，便开始了一生中难以忘怀的清华岁月。自1929年，陈岱孙担任法学院院长，与文学院院长冯友兰、理学院院长叶企孙、工学院院长顾毓琇、教务长潘光旦、襄助梅贻琦校长，同舟共济，使得清华仅用十年时间，由留美预备学校成长为国内一流学府。书中有一个细节，陈岱孙在清华任教之初，讲授《财政学》《经济学概论》《经济学说史》三门课程。除了为一班旧制学友用英语讲授外，全部

使用汉语授课。这只是因为他在学成回国的船上，听有学生抱怨一些老师中英文夹杂使用授课令人不舒服。晚年的陈岱孙，95岁依然主持博士生的毕业答辩，是北京大学最令人景仰的师者。

在看似波澜不惊的一生中，陈岱孙还是用自己冷静的眼光记录下了其所亲历的大时代——陈岱孙因为是单身，没有家累，便被大家公推为“群主”，年纪轻轻就被尊为“岱老”，在烽火连年容不下一张书桌的岁月为众教授的生计而未雨绸缪。书中专门收录了梁思成、林徽因致陈岱孙的6封书信，既有生活的琐碎细节，又有“岂曰无衣，与子同袍”的大情怀，全景式地呈现了那一代知识分子在国难当头之际的生存状态。

林徽因在给陈岱孙的一封信中说，“今夏我的养病等于零，精神上太劳苦，体温又上去，真不愿在博士回来时告他此种不中气的消息，但不说则必常需说瞎话，正不知如何是好。不过博士大约也是预备割舌头的，他并不告我们坐船而睡说大约八月中才离美等等！我真希望海上真的安全，他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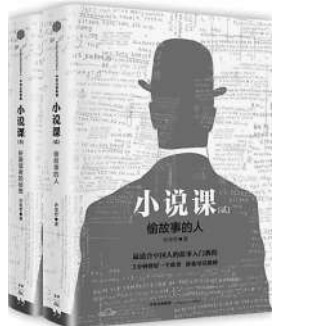


陈岱孙手迹，「学然后知不足，教然后知困」，故曰「学不厌智也，教不倦仁也」。



赵元任留学第一年自制的节日贺卡。

新书架



《小说课》（一、二）：许崇智著；中信出版社出版

“小说如何可能？”始终是一个既基础又耐人寻味的问题。在这两本书中，我们可以见到诸多小说文本与写作者相互渗透的案例。第一本以相当工匠式的方式，拆解了37篇小说范例，探讨了小说写作的技巧。第二本收录了作者近些年大部分的演讲主题，距离写作更近，应用感也更强。即便不打算琢磨写作技巧或者没有深厚文学背景的读者，读起来也不会吃力。



《父与子》：【德国】卜劳恩著，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出版

本书承载了卜劳恩对3岁儿子克里斯蒂安的浓厚父爱。书里的每一幅作品，都充满了生活的智慧与幽默，把人与人之间朴实真挚的情感表现得淋漓尽致，深沉而真挚，深入人心，表达了人类永恒的情感。

读书

一辈子的道路决定于语文

陈平原

一辈子的道路取决于语文，已经变成了一句广告。这大概是我在演讲《语文之美与教育之责》中提出的。回头来看中小学教育，很多知识会更新换代，对一生影响最大的还是语文课。当然，中小学教育的每一门课都重要，但是本国语言文字、文学的修习可能会影响人的一辈子。而且某种意义上来说，语文课本里不仅是具体的语言知识、文学修养、人生观，还有我们所说的思维方式、思想感情以及文学趣味。所以说语文课影响人的一辈子，不算是夸大其词。

困难在于高考的压力太大了。对于学生和老师们来说，他们面对一个困难的抉择——如何迅速地提升成绩。而这一点，语文课是做不到的。我是广东人，语文课就像我们那里说的慢火煲汤，必须是慢慢慢慢的，逐渐逐渐来。读了必有收益，但读了不可能马上体现出来。相对来说，好的中学尤其是好的负责的老师，会关注语文课程对学生们一辈子的关怀。我接触了好多这一类的中学老师。经由他们调教的学生，按照他们的文学理念、教育理念以及语文方式培养出来

的学生，高考也会有很好的成绩。我在《六说文学教育》中有一句话：“教育更应该像农业，绝对不能像工业”。这不是我的发明，但我相信“文学教育润物细无声”这一观念，对于学教育的人来说并不是一个新的命题。

况且太强烈的教诲的愿望，对于青少年读者来说也并不十分合适。某种意义上来说，小时候多读一些文学作品，比如唐诗、宋词，国内国外的名篇，但不要抱有太功利的想法。从某种意义上讲，语文课就有道德教诲的意味，但这个道德是因为隐藏在后面才能达到。首先是因为文章、诗文的魅力感染了人，而后才能达到教化。阅读需要更长远的眼光和趣味，不要太急于配合当下，不管是政治的经济的，还是现实一些的要求。

语文课不完全是文学，我们应当明确这一点。语文课和文学课不是一回事，所以语文课里面的一些，比如语言知识、思维训练、文化趣味、政治立场等等是混合在一起。这些东西如何把握分寸，必须很好地斟酌，我建议更多地培养孩子的审美。

而过度地开发少儿智力，会造成逆反的结果。有的家长巴不得将孩子培养成为天才，在我看来，冬行春令不对，少年老成也不恰当。每一个年龄段都有其特定的阅读需求，人为地打乱这一切，把所有的好东西、不好的东西，或者鱼龙混杂的东西塞给少儿，并不是一个好的教学办法。这方面需要教育家和一线老师的配合、引导，单凭大学教授是不行的。我曾参与过中小学小学语文课程的编撰，结果发现大学老师很难分清6岁、8岁、10岁的儿童之间的阅读差异，大学教授没有这方面的实践和体会。

人的一生很漫长，某个时段学什么样的东西需要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。教育，其实就是循序渐进、因材施教的过程。循序渐进，指教育方必须配合孩子的心智成长过程。因材施教，指必须尊重学生们本身的材质和他们的趣味。往往我们会想当然的认为这是好东西，但是好东西不见得非在人生的这个阶段学习。把应该由青年人学习接受的知识放在少年阶段是不合适的。

上述问题，需要教育家、心理学家

暴力不是盲目的野兽

黄雯

我住在纽约中央公园北的哈林区，这是一个以黑人聚集而闻名的区域。你可能会以为这个区一定充斥着枪支和暴力，开始的我也很惧怕，但是一年多过去了，我没有看到一起暴力事件。读了兰德·柯林斯的《暴力：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》，我感到豁然开朗。柯林斯认为，现有的很多社会学理论都建立在一个错误的前提之下，那就是，暴力是容易实施的，而其实不然，暴力是很难发生，暴力是罕见的，要想看清暴力发生的庐山真面目，最好的方式就是分析其产生的微观动态环境。

柯林斯重点分析了暴力发生的过程，而不是背后原因。通过对个体的采访，对新闻报道、暴力情景照片及录像的分析，柯林斯认为，暴力的发生有两个惯常的通道：第一个是选择弱者作为攻击对象，从而建立情绪上的主导，比如家暴；第二个则是将这种紧张变成可控的暴力，包括决斗、武术、竞技体育等。人类的大脑对于暴力，竟有一层情感壁垒的，伤害他人对每一个人来说都

是一个艰难的过程。所以即使发生暴力，也是短暂和草草完成，并不会像动作电影里描写的那样容易和完整。

柯林斯从不同的角度，列举大量生活事例来支持他的观点。在家庭暴力一章，柯林斯论述道：“无论是虐待儿童、配偶还是老人，都包含了一个时间阶段模式，其中冲突带来了情绪的争夺如果建立在恐惧、愤怒等情绪之上，就可能产生暴力。类似的互动模式也发生在病人和照料者，或者老人和照料者之间，病人的要求和照料者不配合的冲突升级后，照料者会故意不认真提供服务，甚至对其进行身体虐待。每一个场景，柯林斯都会用生动的案例来阐述冲突是怎样一步步升级，而情绪又是怎样一步步渲染。这种微观的分析入木三分，让

阅读者仿佛在看动作片的慢镜头回放，紧张又不缺少严肃从容。

除了家庭暴力，攻击弱者的暴力还表现在学童间的霸凌、拦路抢劫等。第五章，柯林斯在案例分析中特别对比了暴力发生和暴力未遂的情境，指出了当弱者的反应超出了施暴者的意外或者控制能力之外，暴力往往未遂。这也为如何成功预防暴力提供了解决方案。

在第六、七、八三章，柯林斯重点分析了相对可控的暴力，如公平搏斗表演，作为娱乐的暴力和运动暴力。例如欧洲的足球流氓，“处于被动的观众将比赛扩展到看台之外，将比赛中的戏剧性变成按需生产的骚乱”。柯林斯认为这种制造暴力技术的终极目的，不是寻求纯粹的肉体暴力，而是追求一种集体兴奋感。

柯林斯还专门用了一章的内容去分析一些特殊职业人群，比如警察。警察暴力和警察作为受害者的暴力事件，恐怕是2016年美国不间断的新闻

种走法实是加增友人挂虑，严格说，并不慈悲。”还有一封信说，“林耀六月廿六在前线机中弹失踪至今无消息。大约凶多吉少。闻讯怆然累日，一切不堪回想。抗战七年直接伤亡消息以空军为最重，我已多次惊弓之鸟，见到不常见之空军友人姓名在信封上，就知道常见的名字已不能自己签名来信，难过之极。”飞行员林耀殉国之事，当年给卧床中的林徽因带来无尽之伤痛，我们从这封信中再次读到，依然可以感同身受。

除了体系完整的学术著作，学者那些散见于细处的灵光与妙思，那些在起起落落的命运中所表现出的淡泊与坚韧，何尝不是一种更无形的力量？这或者就是“碎金文丛”让人反复阅读的原因吧。

制图：张芳曼



赵元任留学第一年自制的节日贺卡。



《六说文学教育》：陈平原著；东方出版社出版

和语文教学专家共同来讨论。我的体会是，今天的阅读以及对学生的要求，明显比我们那一代人大大提升了。想想我在中学里阅读的东西和今天中学生的阅读是完全不对等的。今天孩子们的写作，与我们当年相比也要成熟很多。一方面他们的阅读量比我们多，另一方面世界也在变化中，我们的阅读、我们的生活体会与他们已经大不一样。某种意义上来说，理解时代的变化，理解青年人的思考和趣味，然后来决定教学，这是必要的。

读书论世



《暴力：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》：【美】兰德·柯林斯著；刘冉译；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

焦点。柯林斯认为，警察工作带有一种特殊的紧张感，这会让他们时时刻刻都希望占据主导。这也是为什么嫌犯一个敌意的目光或表情，就可能招致警察攻击性的回应。

虽然书中所写主要针对的都是美国社会，但学术是跨界共通的。《暴力：一种微观社会学理论》从微观角度分析暴力，仿佛串珠一般，把原本杂乱无章的事件和逻辑都理通了。作者通过这种分析提醒我们，暴力不是盲目的野兽，对付其最好的武器，就是真正了解暴力发生时的情景。

用爱的食材喂养爱

池莉

我相信，每个人，对于自己身处的大世界与微环境，都有自己的态度，也都有自己态度的表达方式。我的表达方式，是文学，是方块字，文学地写出来。有时候适合用小说表达，有时候适合用散文，有时候适合用诗歌，这就是为什么我会写诗。

另外，由于在我小时候，文学率先以诗歌的形式，进入我的文化意识，写诗就成了一辈子的习惯，就像那些从小就偷吸香烟的老烟枪，一直都会吸，戒不掉，也不想戒——不就是人生的一点私人乐趣嘛。写诗对于我来说，可不是一点而是一粒极大的乐趣和无比的快乐，更因为没打算出版，多年来都是偷着乐，自由率性，无约稿羁绊，无名利困扰，不存在反复构思打腹稿，一般总是：诗句乘灵感而来，随灵感而去，有时候三言两语，有时候洋洋洒洒不可遏止，文字的排列组合，全凭天赐。我们楚地自古以来巫风盛行，不免让我在狂热写诗之时，常常感觉有魂附体，这是一种十分奇妙的体验和感受，却又是可遇不可求，不是可以依靠勤劳勇敢批量生产的。

因此，《池莉诗集·69》（上海浦睿文化/湖南文艺出版社）很可能就是我唯一的诗集了。毕竟诗的直逼自我、直逼灵魂与狂热燃烧，若若公开面世，很难露出点。我想，这本诗集以后，新的诗句，我还是会回到抽屉或者内心。

内心之河是水而以下更加汹涌的激流。有时候，几句诗，虽说是闪电般横空出世，但是其念头的缘起与形成，却已默默旋流激荡几年或十几年乃至穷尽一生命。这本诗集中有一首诗，叫做《爱是终身的事》，近年新作。我的出版人，第一时间阅读被感动，说他读得都想谈恋爱。出版后，好几个记者，看着我的眼神和语气透出一种微妙。他们转弯抹角提问，显然是很想涉及我个人恋情的话题，又怕过于唐突。其实，这首诗缘起于一支鸡毛掸子引发的血案。

30年前，我在一家大医院做实习医生，经常去病案室查阅病案。病案室两个女管理员是死敌。敌对情绪是由鸡毛掸子引起的。她们每天打扫档案架，都是用鸡毛掸子扫灰尘。两人都认为对方把灰尘掸向了自己管辖的这边空间。敌对长年累月积累，慢慢变成仇恨，最后爆发惨案：二女互殴，导致一人流产，一人被戳瞎眼睛，凶器就是鸡毛掸子。悲剧轰动全院，好长一段时间大家议论纷纷，主要议论两个女人的性格、素质和脾气，批评则集中在道德层面。由于热爱文学写作而喜欢观察事物琢磨人性的我，突然跳出一个新思维：工具！方式！假设：病案室不是用鸡毛掸子掸灰尘，而是吸尘器；灰尘不只是被驱赶，而是完全彻底被打扫干净，至少由鸡毛掸子引起的仇恨，客观上就已经不存在。

人性都是有缺陷的。人的美德靠提倡与自我完善，都是很困难的。法律多是事后惩戒。教育又多是软性培养。唯有工具与方式，才是比较刚性的规范。然而问题在于，更为文明的先进的发明和创造，还是首先需要有爱的情怀与思维。三十年前一滴水珠，溅起了浪花，然后波浪拍打浪花，层层推进，在思想中循环往复，直至今天都无法止息。这个漫长的琢磨与思考，忽然在2014年秋季的美国艾奥瓦大学国际写作中心，我坐在书桌前，脑子一个空灵，眼睛一片光明，诗句火焰燃起……我不是单用手指/或用我独有的指纹/不但是用心/更是用心里的热血/我还不止于指纹和热血/更是：/用爱的食材喂养爱/用天堂的材质构建天堂/……”

《爱是终身的事》这首诗，就这样一气呵成。当我写完最后一个字，眺望远方，与美国相隔半个地球的中国，我的祖国，神奇地展现眼前。我清晰地看见，我脑子里，那些起于青萍之末的震惊与念头，在祖国广袤土地上和丰富的现实生活中，一再获得思考能量，不停地回旋、充实、上升，最终诗句一跃而出，呼应我的心声，表达我多年思考中的一缕思绪。

爱是什么？爱首先应该是一种懂得互利的思维方式。爱的食材是什么？是将这种思维方式融化在血液中，变成红血球的本质，当大脑细胞支配个人举止行为的时候，你会思考、质疑并放下手中的那支鸡毛掸子，因为鸡毛掸子是互害模式。停下互害，渴望互利，于是发明吸尘器的冲动出现了。构建天堂的材质，在爱的催生下，出现了。人类社会与每个人无我的生活中，除了吸尘器，还有很多，其他，无数。

回到读者最普遍的好奇：“爱是终身的事”指你自己吗？“用爱的食材喂养爱”指你自己吗？“我从来没有失恋过”指你自己吗？在有了上文的前提下，我可以坦诚相告：是的，指我自己。我会终其一生，努力坚持善念，用爱的食材喂养爱。我相信，人的一辈子，任何时候，学会互利的爱的思维方式，都为时不晚。

新书创作谈